

2020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环卫质量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环卫质量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按环卫作业标准对辖区各类环卫作业单位和服务质量进行管理工作；承担辖区生活垃圾处置全过程管理工作；承担辖区重要活动的环境卫生保障性工作；承担辖区城市环境卫生检查，市民投诉回复等工作；承担对辖区环卫作业单位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在职
实有人数 149 人，其中：事业 149 人。

离退休人员 460 人，其中：退休 460 人。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7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8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54.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7.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694.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1.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95.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607.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5.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93.25		
总 计	30	11,900.95	总 计	60	11,90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607.70	3,945.79	7,661.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4.76	3,554.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4.76	3,554.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6.00	3,426.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76	128.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54	257.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54	257.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7.54	257.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94.36	32.45	7,661.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41.04	32.45	1,108.59			
2120104			城管执法	1,085.84		1,085.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20	32.45	22.7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37.52		6,537.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37.52		6,537.5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		15.8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80		1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04	101.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04	101.0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1.04	10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7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8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54.76	3,554.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7.54	257.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694.36	7,678.57	15.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1.04	101.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95.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07.70	11,591.90	15.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5.9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3.25	293.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5.9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1,900.95	总 计	64	11,900.96	11,885.16	1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1,591.90	3,945.79	7,646.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4.76	3,554.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4.76	3,554.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6.00	3,42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76	128.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54	257.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54	257.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7.54	257.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78.56	32.45	7,646.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41.04	32.45	1,108.59
2120104			城管执法	1,085.84		1,085.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20	32.45	22.7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37.52	0.00	6,537.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37.52	0.00	6,537.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04	101.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04	101.0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1.04	10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1.04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4.75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3,587.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7.5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45.79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80	15.80		15.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80	15.80		15.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80	15.80		15.8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80	15.80		1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 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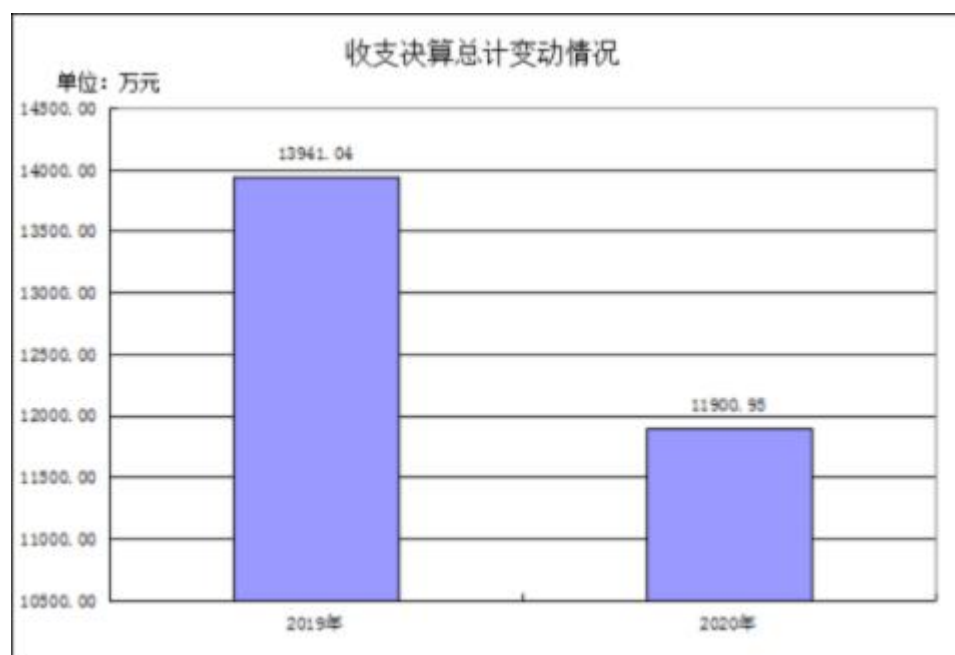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1,900.9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40.09 万元，下降 14.6%，主要原因是保洁车辆燃料费及维修保养费减少、环卫清扫清运费减少及合同工工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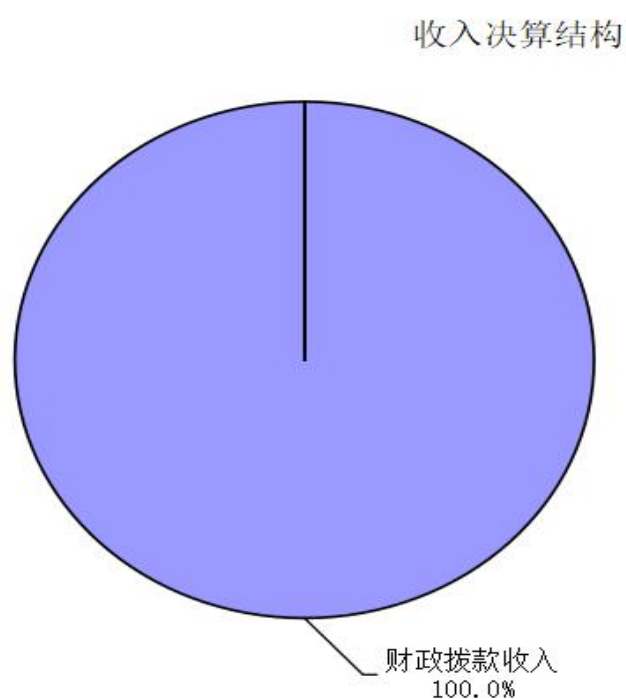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1,595.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595.0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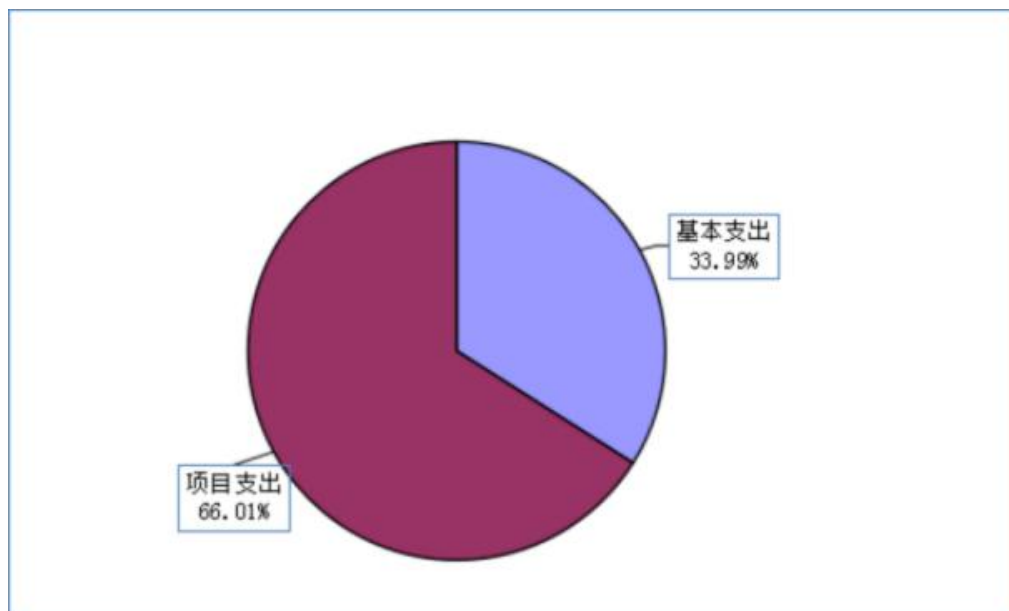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1,60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45.79 万元，占本年支出 34.0%；项目支出 7,661.91 万元，占本年支出 66.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900.9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40.09 万元，下降 14.6%。主要原因是保洁车辆燃料费及维修保养费减少、环卫清扫清运费减少及合同工工资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59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10.16 万元，下降 11.5%。主要原因是保洁车辆燃料费及维修保养费减少、环卫清扫清运费减少及合同工工资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59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54.76 万元，占 30.7%；卫生健康(类)支出 257.54 万元，占 2.2%；城乡社区(类)支出 7,678.57 万元，占 66.2%；住房保障(类)支出 101.04 万元，占 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281.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7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其中：基本支出 3,945.79 万元，项目支出 7,646.1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 3,544.9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6.86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环卫专项水费、保洁车辆燃料费及维修保养费、城管专项清扫清运费、合同工工资、新冠肺炎防疫支出以及食堂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554.7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554.7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7.5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57.5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370.6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678.5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环卫专项水费减少; 二是保洁车辆燃油费及维修保养费减少; 三是城管专项清扫清运费减少; 四是合同工工资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8.4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01.0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职务薪级工资增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45.79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3,945.79 万元, 主要包括: 退休费、医疗费补助、津贴补贴。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5.8 万元，本年支出 15.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1、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5.80 万元，主要用于市下 2020 年环卫工人意外伤害等商业保险市级专项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7.94 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67.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7.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652 辆，其中，环卫专业作业用车 652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单价 50 万元（含）及以上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4,42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5.7%。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环卫质量管理中心在区委区政府和局机关的坚

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认真完成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复学、文明城市复查各项任务，积极推进执法体制、垃圾分类、物业城市、环卫市场化改革，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大城管排名居全市前列。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428.3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部门全年预算数 4,428.3 万元，执行数为 4,428.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

主要产出和效果: 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得分 84.83 分, 完成年初绩效目标值; 环卫市场化面积 757.65 万 m²; 市容环卫设施清洗完成率 100.0%; 单位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0%, 居民垃圾分类覆盖率 88%; 市容市貌有所改善, 城市管理水平有所提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项目管理。在设置项目的目标时, 考虑项目的实施情况, 科学合理确定相关目标统计口

径，便于项目实施的目标和项目实施成果能相互比较。我单位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2020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日期: (江汉区城市管理局)

总分: 85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局				
基本支出总额	14,091.47		项目支出总额	53,031.4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79,609.02	67122.89	84.32%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得分	≥83	84.829分	2
	数量指标	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面积	≥10万平方米	12万平方米	2
	数量指标	控管新增违法建设数量	5000-10000平方米	1.42万平方米	2
	数量指标	环卫市场化面积	≥600万㎡	757.65万㎡	2
	数量指标	公厕革命新建改造对外开放数量	≥30座	新建公厕5座, 改造公厕2座, 推进35座公厕对外开放	2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吨数	1050吨/天	1050吨/天	2
	数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收集吨数	63吨/天	63吨/天	2
	数量指标	道路维修改造数量	≥5万平方米	5.6万平方米	2
	数量指标	井盖整治数量	≥1500处	1769处	2
	数量指标	环卫车辆停车场及垃圾转运站的建设改造数量	≥5	完成罗家嘴环卫车辆停车场主体结构, 环卫设施短板进一步补齐、新建石桥一路、国粮小区、凌云十八厂、华安里4座垃圾收集屋	2
	数量指标	城市家具整治工作量	4项	1、美化光电梯75处; 2、维修城市家具764处; 3、整治架空管线127处; 4、迁移占道亭棚9处	2
	质量指标	市容环卫设施清洗完成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拆除历史存量建筑街区的覆盖率	≥90%	≥90%	2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率	≥50%	单位垃圾分类覆盖率100%, 居民垃圾分类覆盖率88%	2
	质量指标	餐厨废弃物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道路、人行天桥及地下通道设施完善率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
	质量指标	道路维修、公厕新建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2
	质量指标	城市家具设施完好率	100.00%	100.00%	2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0%	86.16%	1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8.00%	2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市容市貌改善率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4
	社会效益	问题整改率	≥95%	100.00%	5
	社会效益	城市管理水平提升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4
	生态效益	燃气安全保障率	100.00%	100.00%	5
	生态效益	优化营商环境率	100.00%	100.00%	5
	可持续影响	城市综合管理工作的可持续性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4
	服务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公众参与率及满意度	满意	满意	4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 酌情扣分, 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 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 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记分。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1、江汉区步行街地区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5 万元，执行数为 555 万元，预算执法率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江汉路步行街地区（江汉路-京汉大道至沿江大道、中山大道-江汉路至民意四路）综合管理、服务、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及协调、行政执法综合协调、管辖内市民投诉等及其他工作，具体包含对江汉路步行街地区市容环境、公共设施维护、公共秩序管理、门面招牌、户外广告、景观灯光、街区美观、张贴张挂宣传品、“门前三包”落实、油烟噪音、检查创评、特种车辆进出、临时占用和挖掘道路、公益和商业宣传、违法建设等综合管理、服务和协调。营造干净整洁、秩序井然、文明和谐、靓丽的步行街环境，提升江汉区的市容市貌和市民生活环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实际发生的成本费用超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清扫保洁人工费用及作业费用超出了财政

部门批复的年度预算数。二是项目资金管理不规范，预算不细化。如预算是按设施量核定经费，实际工作中是按人员工资和作业费用列支。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成本控制，认真组织江汉路地区日常运维管理费用的测算，清理前期合同执行情况，落实当年需支付的资金情况，将运维成本与资金需求相结合。精简人员和岗位设置，降低人工成本。在年初预算批复数内细化人工经费和作业经费的具体明细，避免出现资金扯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名称		江汉区步行街地区环卫作业经费		财务负责人	胡家彪	联系电话	85883371	
项目科室		环卫质量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伟	联系电话	65650905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5	555	55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5	555	55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年我委对姑嫂树路、长江大道、解放大道、建设大道、发展大道、新华路、京汉大道等 16 条道路进行新的环卫作业模式，全面提升环卫管理品质；深入推进“一路一策、分类管理”，全面提升道路清洗作业水平。				2020 年我委对姑嫂树路、长江大道、解放大道、建设大道、发展大道、新华路、京汉大道等 16 条道路进行新的环卫作业模式，全面提升环卫管理品质；深入推进“一路一策、分类管理”，全面提升道路清洗作业水平。			
202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车行道清扫	2.86 万㎡	已完成	3	3	
			人行道清扫	6.71 万㎡	已完成	3	3	
			道路冲洗	9.57 万㎡	已完成	3	3	
			一次清运	23 吨/天	已完成	3	3	
			垃圾箱清洗	9.57 万㎡	已完成	3	3	
			交通护栏清洗	6.43 万㎡	已完成	3	3	
		质量指标	城市家具清洗	9.57 万㎡	已完成	3	3	
			绿化带保洁	0.38 万㎡	已完成	3	3	
			果皮箱配备率	98%	已完成	3	2	
			垃圾清运日产日清完成率	100%	已完成	3	3	
			清扫保洁合格率	100%	已完成	3	3	
			道路清洗合格率	100%	已完成	3	3	
		时效指标	垃圾清运合格率	100%	已完成	3	3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已完成	6	6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已完成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环境卫生	同比提升	已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的生活环境	同比提升	已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公共环境清扫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99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落实问题整改，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相关执行单位，要求其对照评价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提出具体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2. 加强预算管理，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 2021 年度预算调整及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调整项目支出结构，促进资金使用效率提升。

3. 及时公开结果，根据相关规定，我局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随同部门决算在江汉区人民政府官网上一并公开。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行政工作

（一）目标完成情况

1. 环卫工作精细化

环卫中心积极推进尝试新的环卫工作模式，推行“江汉路中山大道管理模式”，深化“一路一策”，落实“垃圾不落地”、“洗、扫、冲、收一体化”、“以洗代扫”等环卫新做法。垃圾收运精细化，加大垃圾收运工作力度，垃圾容器内垃圾量不得超过 2/3，车辆、人员清运及时，做到“垃圾不落地”。对主要干道临街商户复制了江汉路步行街“摇铃收垃圾模式”，分时段收集门点垃圾。垃圾清运做到袋装化收集转运，在收集过程中确保不暴露、不漏洒，不造成二次污染。路面清洗保洁精细化，采用站点与巡回保洁相结合的方式运行，主干道路面的清洗采取一日三压尘、一精洗的方式，强化洒水车和养护车的清洁力量，配合环卫清扫人员的日常清洗工作。对重点问题路段城市家俱采取专人定点清洗，确保窗口地段的整洁。容器清洗消毒精细化，全区按照规定设置主次干道果皮箱共计 965 个，主次干道以外道路垃圾容器进行密闭管理，达到摆放整齐、统一标准，做到干净美观。对全区违规设置的垃圾容器进行撤除、迁移。加强对果皮箱的日常清洗，将各点位的果皮箱分解给点位责任人，每天每个点位的果皮箱清洗两次，保证清洗频次，从而提升果皮箱的清洗质量，确保果皮箱外

观干净整洁。疫情期间，更加对果皮箱注重消毒管理，每天有专车、专人对果皮箱进行清洗，并喷洒消毒药水，减少并控制病毒细菌的滋生，不留一处死角。“以洗代扫”精细化，中心今年在“以洗代扫”工作方面，提高了清扫作业标准，加大机械化作业程度，加强了对道路隔离带的喷刷清洗，在完成每日主要常态精细化清扫保洁工作的同时，以机扫作业为主，人扫作业为辅，取消大扫，以洗代扫，同时加大环卫工人巡回保洁力度，从而提高环卫工作的效率。

2. 垃圾分类工作

中心积极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各队均通过制作手绘宣传壁画、组织人员到结对社区宣传垃圾分类知识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垃圾分类的相关知识和意义。垃圾分类专班按照有宣传氛围、有分类容器、有管理人员、有台帐、有收运体系的标准，居民社区覆盖率达到 88.0%，公共机构和企事业单位覆盖率达到 100.0%，全面完成覆盖工作目标。

3. 档案复查合格工作

我中心在完成了档案达标创省一级的工作后，在今年11月12日接受了区档案局三年一次的实地检查，中心档案室现库藏2002-2019年文书、科技、声像、电子、实物、专业共七个门类的档案共计45卷9,593件，其中：文书档案7,948件，科技档案45卷、声像档案795件、电子档案11件、实物档案43件、专业档案796件、机读目录条数共计10,288条，扫描幅面共计12,348幅。2017-2019年新增档案共计7卷2,225件。中心还重新装修了荣誉室、制定并修改完善了档案机构沿革的8个展板，按照档案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的要求，顺利完成了2019年档案管理的各项复查工作。

4、GDP基础核算指标

全年配合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做好本中心的统计工作，完成非盈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10.0%工作目标。

5、全年完成人大政协提案1件，满意率100.0%。

（二）重点工作

1. 环卫市场化工作稳步开展

今年，我中心以推进环卫作业市场化改革为主线，有计划有步骤的推进环卫作业市场化。4 月份，中心就根据目前质检四个队的人员结构，制定了市场化人员的设置方案，并精简岗位数 46.5。下半年，顺应城管局市场化发展要求，继续有步骤地将我区余下的环卫作业面积全部纳入市场化，逐步实现环卫作业的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的总体目标。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1 日，中心合同工共计 535 人，其中和仕达人力资源签订的合同工 441 人，与城管局签订劳动合同的有 94 人。中心将逐步交 337 名合同工（其中质一 31 人、质二 94 人、质三 104 人、质四 108 人）参与环卫市场化改革管理。市场化推进工作分三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初试点阶段，试点单位质检四队，12 月 10 日前质检四队除与城管局签订的合同工 35 人不予清退外，其余 108 名合同工人员全部参与市场化管理，由天美公司全面接收，质检四队需配合天美和仕达公司做好交接工作。试行过程中若发现问题和困难，将及时作好双方沟通、协调工作，并将问题及时整改到位。第二阶段为有序推进阶段，试点单位质检三队，12 月 23 日前质检三队留队 17

人，104 名合同工参与市场化改革。要在质检四队推行市场化进展顺利的基础上，总结在推进质检四队市场化的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有序开展市场化改革。第三个阶段是全面完成阶段，试点单位是质检一队、二队。2021 年 1 月底前，随着质检三队、四队逐步、有序推向市场化的顺利开展，并与天美公司、仕达公司交接工作圆满，人员均稳步投入工作，路面工作运行情况良好，最后对质检一队、二队进行市场化试点工作。质检一队因保留步行街、中山大道，31 人参与市场化改革，留队 142 人；质检二队留队 4 人，参与市场化改革 94 人。至此，中心市场化工作将全面完成。待市场化全面完成后，下一步还存在一是剩余未参与市场化人员约 94 人，每人每年所需经费约 5.5 万/年，全年所需经费 520 万，还希望借助财政支持的问题。二是要作好 337 名参与市场化人员全部交接完成后，要配合完成与仕达公司合同主体变更、衔接好与城管局签订劳动合同班长还需在原有路段继续工作，其职责、岗位、待遇不变和涉及到未来两年合同工退休的相关事宜。三是要作好建立健全考核机制，合理安排好正式工对市场化运作后的巡查监管力度，制定严格的考核制度和机制。

2. 文明城市复查工作

为认真落实江城管发【2020】13 号文件精神，按照关于印发《江汉区城市管理局执法局 2020 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复查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的要求，中心为切实做好各项迎检准备工作，制定了复查迎检的工作方案，成立了专项领导小组、巡查组，召开了文明城市复查迎检的动员大会，并按照局制定的《重点公共场所实地考察点位测评标准》和《包点包片责任手册》的要求，将各项工作细化到各个质检队，要求各质检队必须根据测评标准和包点包片的内容逐个逐项进行一对一，点对点的考察、准备。中心领导也实行包片管理，主任李伟负责质检一队、质检二队、天美公司，书记邓朝琦负责质检三队、质检四队。各队还成立了 5-8 人的突击小分队，24 小时待命处理突发问题。队内安排人员值守，值班时间至晚 23:00 点。各队负责领导要求每天坚持马路办公，保障责任点的环境卫生整洁、垃圾清运及时、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完好、垃圾按照垃圾分类的要求统一颜色区分，垃圾袋也要实行干湿分类管理。复查期间，中心巡查组每天上路巡查，及时发现和解

决巡查中发现的问题，为文明复查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圆满完成了文明城市复查测评的各项工作。

（三）特色工作

今年，武汉爆发了百年难遇的新冠肺炎疫情，1月23日封城告急后，环卫中心接到局领导的指示和部署后，中心全体职工在主任、书记的带领下，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发扬不怕苦不怕累、敢于逆行而上的奉献精神，圆满完成了这场抗疫攻坚战。

1. 进驻武汉市第十一医院，临危清理医疗垃圾 2020 年元月 25 日，是农历大年初一，由于新冠疫情的来临，环卫中心在接到上级指示后，立即部署、安排质检一队率先参与武汉市第十一医院（红十字会医院）医生病患遗留下来的生活垃圾及医疗垃圾的处理问题。危难时刻，质检一队的职工们体现出前所未有的大爱精神，组成了由质检一队副队长计鹏飞带队的 21 人突击队于 1 月 25 日下午 5 时第一批进驻十一医院，支援抗疫一线，开始为期七天的保障工作，帮助院方解决后勤保障问题。最终无一位职工感染，圆满完成了此次任务。

2、齐心协力，作好“江汉方舱医院”的准备工作

2月3日晚，环卫中心在接到了筹备武展方舱医院的一切准备工作的重任后，100多人的突击队、二十余台的各类清洗车辆，迅速进驻武汉国际会展中心，连夜对武展一、二楼展馆进行全方位清理及消杀，并对存放在场馆内的货物进行快速转移。为了让武展方舱医院尽快运转起来，经过一晚通宵工作的干部职工，在经过简单的休整后，继续坚持工作，经过三天二夜的奋战，基本完成武展方舱医院的建设工作。“江汉武展方舱医院”于2月5日晚正式接收病患。全环卫质检中心110余名干部职工，在60余个小时的时间里，共清理消杀三万余名方米，搬运转移遗留物资及设备五十余吨，清理摆放床架、被套两千余套，搬运各类医疗设备及物资是十余吨。

3、全力保障“武展方舱医院”的消、杀、清工作，做疫情防控的“逆行者”。

2月5日，武汉市第一家方舱医院——“武展方舱医院”开始接收病患，在完全没有休整的情况下，为了保障医院的正常运作，四个质检队及天美公司的所有党员、骨干组成

突击队，分班、分点，又分担起了病区内部的日常保洁和消杀、病患及医护人员的生活垃圾清理清运、外场更衣间和消毒间的清理消杀、床位的清理和更新、几个重要检查病房及设备的清理消杀工作及整个方舱医院外围保洁清洗及消杀工作。“江汉武展方舱医院”是一座能同时容纳 1,500 余新冠肺炎病患的隔离治疗医院。每天病患和医护人员多达 1,800 余人，产生的医废垃圾日均 300 余桶，清理工作十分繁重，在历时一个多月的疫情战后，3 月 9 日，江汉武展方舱医院正式休舱，环卫质量管理中心的突击队员们共清理各类垃圾 11,400 余桶，使用垃圾袋五万余条，84 消毒液及消毒水 1,500 余瓶，并且无一人受到感染，全部安全度过隔离期，回到自己的岗位上。

（四）保障工作

1. 防汛工作

7 月疫情刚刚稳定，武汉又迎来了历史第二次仅次于 98 年的严峻汛情，环卫中心质检一队临危受命，安排 6 台养护车，2 台 8 吨水车，2 台吸污车，各类保障人员 20 余人 24 小时不间断驻守防汛抗洪一线，对封堤所造成的路

面、闸口污染进行清洗，设置垃圾容器，并为值守人员周边进行定期消毒处理。

2. 停水突击

8月21日晚上，黄陂盘龙城部分社区突然停水，酷暑炎热，居民断水生活不便。中心质检四队接到上级指示，于22日早上5点出发到盘龙城给各个社区送水，截至到晚上7点，共出动4台水车，送水50余吨，保障了盘龙城居民基本生活用水问题。

3. 江汉路步行街开街及中秋、国庆保障

为了迎接江汉路步行街开街，并做好中秋、国庆两节期间的市容环境保障工作，环卫中心制定了专项保障方案，中心四个质检队、天美公司在两节期间从清扫保洁、路面清洗、环卫设施三方面加强环境卫生保障工作，重点在商区周边、高架桥、火车站、客运站、连通道路加强环境卫生保障。特别是9月28日，江汉路重新开街，中心主任李伟提前到现场布置工作，要求质检一队成立专项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并做好开街和节日期间的环境卫生、人员、车辆的指挥、调度工作，确保江汉路环境卫生保障工作

作全方位、高质量、无死角。其他各个质检队、天美公司也成立 8-10 人的突击应急小组，在江汉路开街期间随时听候中心调遣，确保江汉路顺利开街。

4. 融雪防冻工作

环卫中心及各质检队制定了融雪防冻应急预案和人员职责分工表，中心要求各单位要每天轮流安排专人巡查，密切关注气温变化，做到问题早发现、隐患早排除。融雪作业车辆均配备温度计、锥筒、融雪剂、警示牌，应急队伍要安排班组长以上骨干，手机实行 24 小时开机，保持通讯渠道畅通。值班 24 小时备勤待命，遇到紧急情况应第一时间报告，确保随时“拉得出、上得快、效果好”。中心现已储备融雪剂 400 余吨、麻袋 2 万余条，全力保障融雪防冻工作顺利完成。

二、党务工作

（一）坚持学习，强化思想建设。

我中心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我中心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上半年因为疫

情影响，我中心无法组织集体学习，我们就组织大家自学，利用党员群发布学习内容，利用学习强国 APP 组织大家在家自学，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在深学笃用中打牢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根基，把理论学习转化为理论自信，把真理力量升华为信仰定力，把对党绝对忠诚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进入头脑、融入血脉。除了定期的组织生活、“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外，还积极开展各项教育活动，丰富学习内涵。先后组织中心干部参加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学习测试，组织职工进行“国防教育”测试，请抗疫先进人物“战疫玫瑰”满彩美给同志中心党员上党课，还请局领导为中心党员党课，从各个方面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思想教育。

（二）提升组织力量，强化支部建设。

1、改选总支及支委委员。2020 年 12 月，我总支及支部任期已满，根据《党支部工作条例》、《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有关要求，我中心总支及下属支部分别召开了党员大会，进行了总支委及下属支委的改选工作，把思想素质好、群众基础好、奉献精神强的党员选进了我中心新一届的领导班子，优化了总支及支部的结构，提升了总

支及支部管党建党的水平，为我总支委今后工作的开展打下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2、党员发展。规范发展党员程序，严把发展党员政治关，落实发展党员全程纪实。制定党员发展计划，鼓励表现好的合同工向党组织靠拢。重视对预备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工作。全年4名同志入党，三名预备党员按要求转正，4名同志列入明年的发展计划。

3、党费收缴工作。我们按照新的标准重新核算了党费，并及时更新党员信息，做好党员关系的转入和输出，全年共收党费7,994元，并为抗疫捐款9,150元，党员一日捐3,681元。

（三）两手抓文明，做好文明单位创建

1、抓好文明单位创建工作。我中心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的方针，以提高全中心干部职工两个文明素质为根本，突出思想道德建设、文化建设和深入开展公益活动和“文明城市创建”相关工作，全面完成我中心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区级文明单位称号。

2、做好“党员下沉”，发挥党员奉献作用。今年我们在原社区结对常规工作基础上，结合“党员下沉”的工作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我总支及总支部在职党员都到所在社区进行了报道登记。总支及下属支部积极参与社区建设，多次参与社区劳动，慰问社区困难群众，与社区党员一起学习。广大在职党员也主动融入自己所在社区，积极参加志愿者服务，90.0%的党员完成12小时的志愿者服务，为社区建设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四）坚持党风廉政建设不放松，筑牢思想防线。

1、加强领导，落实“一岗双责”。我中心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中心党建工作的重点，按照“一岗双责”的工作要求，中心总支部书记及班子成员都按要求履行自己党风廉政建设的职责，共同抓好我中心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把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到实处。

2、开展纪律作风整顿自查。根据我局《2020年纪律作风整顿活动实施方案的安排》，我们查找了自己在“庸碌无为”、“懒政怠政”、“松垮散漫”、“吃拿卡要”四个方面的问题，我们针对查找出来的问题，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目标

主导向，效果为导向，对标对表，积极进行整改，力求取得实效。

3、开展廉政“宣传月”。我中心按照“宣传月”工作安排，开展了“五个一”活动，即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一次，全体职工学习一次，一次警示教育，一次先进人物学习，一次廉政文化活动。通过学习提升大家党纪国意识，时刻绷紧纪法这根弦，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自觉廉洁办事为人。

4、“双评议”深入推进。我中心继续做好“双评议”工作，把它当作检验我们工作效能的平台，今年因疫情原因“双评议”工作推迟至5月份才启动，我们还是按照相关要求，录入数据，听取意见，全年共录入双评议数据2000多条，满意率99.9%。，而且我中心还被评为“双评议先进单位”。

5、做好政治巡查工作。今年8月，上级政治巡查组进驻我局，对我局及下属单位进行检查。我中心做好准备，积极配合巡视工作，对检查中的问题及时进行说明及整改，制订了《人员风险制度》、《一岗双责制度》，完善了党建工作，提升了工作标准。

（五）加强对工青妇的领导，发挥应有作用。

我中心总支部重视工青妇工作，在对他们工作进行指导同时，给予大力支持。工会牢记扶贫帮困“第一责任人”，尽力为我中心的困难职工，每个节假日做好慰问物资的发放，职工病丧的慰问及安抚。尤其在新冠疫情期间，我中心有四位退休职工不幸过逝，中心工会积极做好这些过逝职工的善后工作，为他们安排车辆，及时发放慰问金，联系墓地，让逝者骨灰能及时安葬，逝者家属得到慰藉，带去组织的关爱。同时，工会还积极开展一些喜闻乐见的活动，如“职工技能比赛”，“园博园徒步走”等活动，丰富了大家的生活。在妇女工作中，我们继续推进“巾帼文明示范岗”创建活动，质检一队中山大道导游班被市局授予“巾帼文明示范岗”。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环卫市场化工作稳步开展	环卫中心积极推进尝试新的环卫工作模式，推行“江汉路中山大道管理模式”，深化“一路一策”，落实“垃圾不落地”、“洗、扫、冲、收一体化”、“以洗代扫”等环卫新做法。	“以洗代扫”精细化，中心今年在“以洗代扫”工作方面，提高了清扫作业标准，加大机械化作业程度，加强了对道路隔离带的喷刷清洗，在完成每日主要常态精细化清扫保洁工作的同时，以机扫作业为主，人扫作业为辅，取消大扫，以洗代扫，同时加大环卫工人巡回保洁力度，从而提高环卫工作的效率。
2	垃圾分类工作	积极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各队均通过制作手绘宣传壁画、组织人员到结对社区宣传垃圾分类知识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垃圾分类的相关知识和意义。	垃圾分类专班按照有宣传氛围、有分类容器、有管理人员、有台帐、有收运体系的标准，居民社区覆盖率达到88%，公共机构和企事业单位覆盖率达到100.0%，全面完成覆盖工作目标。
3	文明城市复查工作	成立了专项领导小组、巡查组，召开了文明城市复查迎检的动员大会。	复查期间，中心巡查组每天上路巡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巡查中发现的问题，为文明复查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圆满完成了文明城市复查测评的各项作。

4	齐心协力，作好“江汉方舱医院”的准备工作	100 多人的突击队、二十余台各类清洗车辆，迅速进驻武汉国际会展中心，连夜对武展一、二楼展馆进行全方位清理及消杀，并对存放在场馆内的货物进行快速转移。	经过三天二夜的奋战，基本完成武展方舱医院的建设工作；全环卫质检中心110 余名干部职工，在 60 余个小时的时间里，共清理消杀三万余名方米，搬运转移遗留物资及设备五十余吨，清理摆放床架、被套两千余套，搬运各类医疗设备及物资十余吨。
5	全力保障“武展方舱医院”的消、杀、清工作，做疫情防控的“逆行者”	2 月 5 日，武汉市第一家方舱医院——“武展方舱医院”开始接收病患，在完全没有休整的情况下，为了保障医院的正常运作。	环卫质量管理中心的突击队员们共清理各类垃圾 110400 余桶，使用垃圾袋五万余条，84 消毒液及消毒水 1,500 余瓶，并且无一人受到感染，全部安全度过隔离期，回到自己的岗位上。
6	江汉路步行街开街及中秋、国庆保障	为了迎接江汉路步行街开街，并做好中秋、国庆两节期间的市容环境保障工作	制定了专项保障方案，中心四个质检队、天美公司在两节期间从清扫保洁、路面清洗、环卫设施三方面加强环境卫生保障工作，重点在商区周边、高架桥、火车站、客运站、连通道路加强环境卫生保障

7	融雪防冻工作	环卫中心及各质检队制定了融雪防冻应急预案和人员职责分工表，中心要求各单位要每天轮流安排专人巡查，密切关注气温变化，做到问题早发现、隐患早排除	值班 24 小时备勤待命，遇到紧急情况应第一时间报告，确保随时“拉得出、上得快、效果好”。中心现已储备融雪剂 400 余吨、麻袋 2 万余条，全力保障融雪防冻工作顺利完成。
8	党务工作	1. 坚持学习，强化思想建设 2. 提升组织力量，强化支部建设 3. 两手抓文明，做好文明单位创建 4. 坚持党风廉政建设不放松，筑牢思想防线 5. 加强对工青妇的领导，发挥应有作用	1. 我中心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我中心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 2. 改选了总支及支委委员；全年 4 名同志入党，三名预备党员按要求转正，4 名同志列入明年的发展计划； 3. 突出思想道德建设、文化建设和深入开展公益活动，确保区级文明单位称号。 4. 开展纪律作风整顿自查；按照“一岗双责”的工作要求，把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到实处；开展廉政“宣传月”。 5. 质检一队中山大道导游班被市局授予“巾帼文明示范岗”。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各类离退休人员其他退休费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应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应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其他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应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节能环保支出（类）循环经济（款）循环经济
（项）：反映用于循环经济（含资源综合利用方面的支出）。

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循环经济（含资源综合利用方面的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会让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一般行政单位管理事务的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其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城市建设支出。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反映公路运输管理支出与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2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联系电话：027-85883372-8310